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公告编号：2018-056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18年6月5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按照回购的资金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人民币10元/股的条件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约为5,000,000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比例约0.6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或回购股份超过500万股，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可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本公司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本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

债务（义务）将由本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何运文

联系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民旺道10号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联系电话：022-59679306

传真号码：022-59679301

电子邮箱：dyjszqb@dyjs.com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5日